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柯杏樺

電話：06-2991111#1310

電子信箱：shing10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40281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28187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主管「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」部分

修正條文1份，請各校予以參酌並依規定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4年3月18日臺教國署高字

第1040028493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